

璘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诉讼、仲裁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璘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简称“《上市规则》”）有关规定，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涉及诉讼、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，现将有关统计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累计诉讼、仲裁事项基本情况

根据《上市规则》有关规定，上市公司发生的诉讼、仲裁事项采取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，累计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%以上，且绝对金额超过1,000万元的，应当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履行披露义务的，不再纳入累计计算范围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（申请人）涉及的诉讼、仲裁合计金额为人民币641.82万元；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（被申请人）涉及的诉讼、仲裁合计金额为人民币1,188.01万元。

具体情况详见附件《累计诉讼、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》。

二、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三、本次公告的诉讼、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鉴于本次公告的部分诉讼、仲裁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，部分诉讼案件

尚未执行完毕，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公司已就相关事项组建了包括管理层、证券及法务部门、投资管理部门、财务管理部门、诉讼律师成员在内的专业应诉团队，根据诉讼及仲裁事项需要持续有序地开展工作，积极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所有信息均以在前述指定媒体上刊登的公告为准。公司将根据案件执行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璿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

附件：

累计诉讼、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

序号	原告/申请人	被告/被申请人	立案时间/获悉时间	案由	涉案金额(万元)	案件进展
1	南通威衡市政工程有限公司	峨眉山荣基建筑有限公司、江苏璉升科技有限公司	2025年8月	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	143.29	已结案
2	四川海珀材料科技有限公司	眉山璉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	2026年1月	合同纠纷	266.14	一审中
3	眉山璉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	四川海珀材料科技有限公司	2026年1月	合同纠纷（反诉）	560	一审中
4	苏州凯卓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	眉山璉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	2026年2月	合同、准合同纠纷	135.20	一审中
小计					1104.63	-
其他金额小于100万元的诉讼、仲裁合计					725.20	-
合计					1829.83	-

（注：上表中合计数如与各加数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，为四舍五入造成）